

证券代码：300443

证券简称：金雷风电

公告编号：2016-073

山东莱芜金雷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莱芜金雷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伊廷雷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深圳市达晨创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实现战略发展目标，控制投资风险及提高投资效果，山东莱芜金雷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用自有资金人民币8000万元参与投资深圳市达晨创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为创联投资的有限合伙人。

公司此次参与投资的创联投资不纳入金雷风电合并报表范围，短期内不会对金雷风电的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且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本次参与投资创联投资，进一步拓宽公司投资平台，对公司

持续经营能力将产生积极影响。通过利用创联投资的专业优势和风险控制能力，向具有良好成长性和发展前景的项目进行投资，有助于公司的产业发展，也有望实现较高的资本增值收益，从而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作了事前认可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金雷风电参与投资深圳市达晨创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因公司董事与此次投资的关联股东天津达晨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天津达晨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控制公司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故无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2.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详细情况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山东莱芜金雷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7 日